

##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现金出售的方式向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览海投资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的上海禾风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的股权及其对标的公司享有的 51,178.04 万元债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如下：

#### 一、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的说明

1、本次交易为公司出售相关资产，不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最新监管政策，本次交易在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的前提下未进行停牌。

2、公司股票价格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因此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的相关标准。

3、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对交易方案进行了充分的论证。

4、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文件。

5、公司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并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

6、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览海医疗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禾风医院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

7、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事项发表了事

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实施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 二、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就本次交易拟提交的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作出如下声明和保证：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所提交的法律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对前述提交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综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了目前阶段所需履行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特此说明。

(本页无正文，为《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之盖章页)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6日